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涉及以下哪种情形：

☒股份质押 ☐股份冻结 ☐股份拍卖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瓷材料”）于近日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曦先生的通知，获悉张曦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国瓷材料股份办理了股份补充质押的相关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张曦	是	264,000	0.17%	0.03%	是（高管锁定股）	是	2026年10月16日	2027年11月24日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融资
张曦	是	154,000	0.10%	0.02%	是（高管锁定股）	是	2026年10月16日	2028年1月20日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融资
张曦	是	264,000	0.17%	0.03%	是（高管锁定股）	是	2026年10月16日	2028年1月14日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融资
合计	——	682,000	0.45%	0.07%	——	——	——	——	——	——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股)			
张曦	152,988,941	15.34%	49,980,000	50,662,000	33.11%	5.08%	33,423,000	65.97%	81,318,706	79.47%
合计	152,988,941	15.34%	49,980,000	50,662,000	33.11%	5.08%	33,423,000	65.97%	81,318,706	79.47%

(二) 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曦先生具有良好的资信状况与履约能力，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且本次股份补充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质押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及冻结明细；
- 2、股份质押补充质押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0日